

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. 业绩预告期间：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

2. 预计的业绩：√ 同向下降

3、业绩预告情况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	盈利：200 万元 - 5,000 万元	盈利：12,041.43 万元
	比上年同期下降：58.4% - 98.3%	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约 0.006 元 - 0.17 元	盈利：0.4039 元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下属的房地产开发项目“绵世·溪地湾”三期已完工交房并结转利润，同时本公司完成了对青岛康平铁路玻璃钢有限公司的投资、收益情况良好；另一方面，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于本期内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。

受前述因素综合影响，2015 年度公司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前述财务数据为本公司初步核算的预测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 月 25 日